

## 2020 年临床试验伦理委员会审查会议通知

(2020 年第一次会议)

- 1、2020 年第一次审查会议定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周五）下午 14:00 在本院 2 号楼 418 会议室进行。纸质和电子版材料受理截止日期为会议前 7 个工作日（2020 年 1 月 9 日），逾期将顺延至下次审查会议。
- 2、根据本院临床试验伦理委员会会议记录，2020 年起本院临床试验伦理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涉及人的生物医学研究伦理审查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对申请豁免知情同意的临床试验项目进行审查，对于不符合《办法》中可以豁免知情同意情况的临床试验项目将不予受理，符合《办法》中可以豁免知情同意情况的临床试验项目，请按要求递交含有全面受试者隐私保护措施在内的试验方案及其他试验相关材料供伦理委员会审查。

南京市妇幼保健院

临床试验伦理委员会

联系人：侯立

025-52226919

[njfyyl@126.com](mailto:njfyyl@126.com)